



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，董事会选举何亮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何亮先生亦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（召集人）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，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后续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11日